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6 级新生体检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026-ZB-01016-04)

项目所在地区: 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6 级新生体检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80 元/人, 招标人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根据卫生部颁发的《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的文件要求, 认真规范师生的健康体检工作, 同时做好学生个体和群体健康结果评估, 学校开展新一轮的新生体检服务采购工作。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6 级新生体检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6 级新生体检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投标人须为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投标人必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必须具备可以在全市范围开展外出健康体检资质, 上海市体检执业资质, 或是上海市行政区域内综合性二甲以上医院;
3.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放射诊疗许可证》(做 X 光检查须有此许可证);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 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7. 投标人有良好的行业信誉和履行合同所必须具备的健康体检的能力；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5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6 年 05 月 19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607 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6 月 05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607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6 月 05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607 室

七、其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上海诚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对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6 级新生体检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6 级新生体检服务
2. 采购概况：根据卫生部颁发的《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的文件要求，认真规范师生的健康体检工作，同时做好学生个体和群体健康结果评估，学校开展新一轮的新生体检服务采购工作。
3. 服务地址：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浦东校区（上川路 995 号）、松江校区（文翔路 2800 号）
4. 服务期限：接到学校新生体检通知后 90 日内完成，合同终止。
5. 最高限价（单价）：人民币 80 元/人。

二、合格的投标人

1. 投标人须为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投标人必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必须具备可以在全市范围开展外出健康体检资质，上海市体检执业资质，或是上海市行政区域内综合性二

甲以上医院；

3.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放射诊疗许可证》（做 X 光检查须有此许可证）；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投标人应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7. 投标人有良好的行业信誉和履行合同所必须具备的健康体检的能力；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方法：

1. 请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2026 年 5 月 19 日（每日上午 09:30-11:30，下午 13:00-16:00（双休日除外）），持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到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607 室报名。

2. 报名须携带以下资料：

- (1) 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及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加盖公章）；
-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分别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页面网页截图，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名截止之日止。

注：

- (1) 以上提交的资料均须盖公章。如有缺漏，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报名；
- (2) 报名时提供的资料应与投标文件中的证明文件一致；
- (3) 投标人提供的一切资料均应以中文为准，如果因为语言误差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负责。
- (4) 投标人资格的合格与否，将由评审小组决定。

3、招标文件的领取及地点：

(1) 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2026 年 5 月 19 日（每日上午 09:30-11:30，下午 13:00-16:00（双休日除外））。

(2)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607 室。

(3)方式：现场报名。

(4)磋商文件工本费：人民币 500 元/份，售后不退。

四、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5 日 10 时 30 分，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 开标时间：2026 年 6 月 5 日 10 时 30 分。

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开标地点：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607 室会议室。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n/>）。

六、其他事项

1. 法人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响应时，应提供依法登记的相关证明材料和由法人出具的授权其分支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的书面授权。法人与其分支机构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无。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顾唐路 500 号

联 系 人：曹老师

电 话：021-5021830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诚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静安区乌鲁木齐北路 480 号 2607 室

联系人：任桦

电话：021-62380321

电子邮件：183715380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任桦（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